

018278

# 中国保险史志

1805—1949

ZHONGGUO BAOXIAN SHI ZHI

名誉主编 程国栋 张旭初  
主 编 颜鹏飞 李名炆 曹 圃  
副主编 邵秋芬 宋 维 刘汉卿  
丁旭东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 中国保险史志

(1805—1949)

名誉主编 程国栋 张旭初  
主 编 颜鹏飞 李名炆 曹 圃  
副主编 邵秋芬 宋 维 刘汉卿  
丁旭东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00

编委会	魏华林	熊吉平	易应钊	张大燕	赖长可
	邓大松	周浩礼	杨富珍	舒桦	马兰
	邱震东	李长吉	王勋铭	石金祥	刘文斌
	黄运财	易山	徐祥芬	何春香	李玲
	肖玲	李顺荣	周谊波	杨振忠	陈咸汉

研究中国保险历史  
发展人民保险事业

李学书

1989.8.25

以史为鉴 继往开来

孙维序 九九年

## 序

中华民族保险业创办已有一百余年历史。在这历史的漫长过程中，它经历了几个历史时期，受尽各式各样的折腾。1949年全国解放，它才得到了新生，但50年代末又受到极左路线的影响，保险停办了20年，直到1980年才恢复，走上了健康发展的大道。以我看，目前阶段恐怕是我国整个民族保险史上最灿烂的黄金时期，它在党的正确路线指引下，前途不可限量。

《中国保险史志（1805—1949）》这本书的出版，填补了中国保险史上的空白，是值得高兴和祝贺的。编写这部历史志是一项十分艰巨的工作。此中甘苦我作为一个与保险业打交道多年的老保险从业人员，是深深理解和体会的。解放前，旧中国保险业很少注意保险研究，因此，现在编写史料时就发觉旧社会遗留下来可供编写史料的文字资料寥寥无几。有参考价值而至今值得我们称扬的，据我所知有：上海保险业业余联谊会出版的《保联月刊》是十分有价值的刊物，它是由中共地下党林震峰、吴越、施哲明等许多同志办的，对保险业作出了很大贡献；亡友沈雷春兄早年在洋商公司工作，后来和弟弟沈鼎三一起经商，生活很优裕，可是他对保险有特殊爱好，以他个人的财力编辑出版了若干本《中国保险年鉴》，这是难有的资料来源；邵永勋兄（邵竞）早年在上海银行办的宝丰保险公司工作，抗战胜利后转南京资源委员会保险事务所，他在若干友好的资助和协助下创办了《保险知识》（解

放前夕迁香港出版)，他的坚持精神是值得我们铭记在心的。有一点是很令人惊奇的，太安丰保险公司总管处出版的《保险界》杂志，最后达六卷，可是使用者反映其史料价值不大。除了上面的寥寥几本外，实在说不上还有哪些比较系统的材料。所以，目前编写者所用的许多材料只能从其他年鉴（如英文中国年鉴）、档案、报纸等零零碎碎地去找。因此，本书的完成是不容易的。

当然对本书（任何事物也如此）不能过分求全，对有关史料的书更其如此。不少保险史料还有待于今后发掘和补充。在台湾那边，旧中国的保险还有些资料。这本书将于近期出版，我以十分高兴的心情为它写序。今年适巧是我从事保险业五十二周年，我能在这个值得纪念的日子里看到这本书，无疑是一件十分愉快的事。

中国保险学会常务理事

上海保险学会副会长

上海新闻报副董事长

上海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研究所教授

唐雄俊

1989年6月

## 续 序

《中国保险史志（1805—1949）》是第一部阐述我国保险史的著作，经由保险界、史学界权威审定。它以大量丰富的国内外罕见的第一手保险史料，客观地反映了旧中国保险业一百多年来产生、演变和衰亡的过程，同时介绍了新中国人民保险事业孕育和诞生的历史进程，充分体现了这本书的科学性、知识性、实践性和权威性。这本书的出版填补了中国保险史上的空白，在纪念建国四十周年和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成立四十周年之际，出版这本书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值得庆贺。

这本史书记载了中华民族保险业创办一百多年的历史，追溯了我国民族保险业艰难创业、曲折发展的坎坷经历。旧中国受尽了帝国主义列强的侵略、欺辱和压迫，满清末代王朝和国民党反动政府腐败无能，国蔽民穹，使旧中国民族保险业奄奄一息。新中国成立之后，迅速建立了国家保险机构，摧毁了帝国主义对中国保险市场的垄断，人民保险事业在党的关怀下，从此获得了新生，这是我国保险史上的重大转折点。特别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保险事业日新月异蓬勃发展。新旧社会的保险业形成了鲜明对比。我们要认真地研究中国保险历史，以史为鉴，继往开来。

这本书的编者进行了开创性的努力，不辞劳苦地收集了保险业百余年来资料，编写了这本很有价值的史书。恩



格斯曾经说过：“一个民族想要站在科学的高峰，就一刻也不能没有理论思维。”当今世界保险业在竞争中飞速发展，我国的保险事业与过去相比有了很大的发展，但仍远远落后于我国经济发展的需要，更落后于世界发达的国家，甚至落后于一些发展中国家。我国保险业发展潜力很大，前景广阔。秦道夫、孙维学、周华孚同志说的好，我们要认真总结保险事业发展的历史经验，进一步加强理论研究，探讨保险发展的战略，不断推动保险业向前发展，使其更好地为我国的四化建设服务。

这本读物的出版为金融保险园地增添了一枝新花。这本书不仅热衷于金融保险科学理论研究的同志阅读，而且可作为金融、保险、经济、历史等院校开设中国保险史和保险学课程的参考教材；也可供图书馆和有关研究部门作为史料收藏；而且也是政府决策部门和从事保险业的干部职工从事保险史研究必备的工具书。由于旧中国的保险史料难以收集，这本书还存在不少不足之处，不少资料有待进一步挖掘、补充和完善，希望广大读者予以修正。新中国的人民保险事业经历了四十年光辉里程。我们热切希望一部新中国保险史志（1949—1989）早日问世。据悉，编者已在努力编写，希望更多的读者们一起努力。广大理论工作者和从事保险实际工作的同志期待金融保险百花园里盛开更多的绚丽的花朵，看到更多更好的著作。

李 北 桂

1989年8月

## 编辑凡例

一、本保险史志所反映的时间范围与中国近代史大体吻合。其上限为19世纪初，即1805年（英商在广州设立Canton Insurance Society 谏当保安行），下限定为1949年10月（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成立）。

二、本书按年代编排。第一编为前清保险史志（1805至1911年）。北洋军阀统治时期的保险史志（大体为1912至1926年）是第二编。1927至1949年的保险史志则是第三编，下分三章，1927至1936年是第一章，1937至1945年是第二章，1946至1949年为第三章。

三、本书均以公历置于该条史志资料之首，属于前清时期的保险史志，则把其朝代及阴历日期置于其后。

四、本书所载同一史料，由于取材出处不同而在时间上有出入者，鉴于史志体裁的特点，则酌定其一。例如福安保险公司，系在香港注册的华商保险公司，专营水火人寿等险，兼营仓储业。其设立日期有下述几种说法：1900年说，系来自1923年出版的《满蒙全书》（作者是平田五郎），1902年说，系来自1934年出版的《职工团体保险》（屠哲隐），1894年说，系来自北洋军政府农商部档案；《华安合群保寿股份有限公司二十周年纪念刊》（1931年出版）的提法是：福安设于1900年至1912年之间。莱特撰写的《中国商埠志》（1908年出版）力主1900设立说。此外，有的还上溯到19世

纪80年代（见《保联月刊》第2卷第7期）。经比较，我们取1894年说。无法确定其具体日期的保险资料，一律不予收入。

五、限于篇幅；保险史志之纪载条文，均不注明出处。

六、本书所引用的保险史料原件，若有错字，一般注其正字于该字之后，加以（）号；脱落的字，凡可依据残笔或文例补足的，则加以□号，不能补足的残缺字则用□表示。若原件并无标点符号，或原有标点符号而不准确者，悉由编者补加和订正，不再另作说明。

七、•符号是指该条史料所提及的保险法规及章程等详情，均刊载于《中国近代保险法规》一书。

八、保险史志中有的条文采取条中加注的形式，对该条文作必要的说明或解释，以冀有助于读者的理解。

九、本书以收入保险史料为主，但是，重大的政治事件，外国保险业，以及与保险业有关的轮船业、金融业、商业等重要史料也酌情收入。

# 目 录

编辑凡例	.....	( 1 )
第一编	嘉庆十年 ( 1805年 )	
	至宣统三年 ( 1911年 )	... ( 1 )
第二编	民国元年 ( 1912年 )	
	至民国十五年 ( 1926年 )	... ( 135 )
第三编	民国十六年 ( 1927年 )	
	至民国三十八年 ( 1949年 )	( 199 )
第一章	民国十六年 ( 1927年 )	
	至民国二十五年 ( 1936年 )	
	.....	( 201 )
第二章	民国二十六年 ( 1937年 )	
	至民国三十四年 ( 1945年 )	
	.....	( 321 )
第三章	民国三十五年 ( 1946年 )	
	至民国三十八年 ( 1949年 )	
	.....	( 428 )
后 记	.....	( 480 )

5

# 第一编

嘉庆十年(1805年)至宣统三年(1911年)



1000

1000

1000

## 概 述

“保险”一词产生于隋唐之际。该语出自《权德舆文》和《隋书·刘元进传》，但未赋予科学意义上的保险内涵。然而，保险作为一种补偿和分摊意外损失的经济手段，其萌芽或雏型可上溯到中国古代社会。我国原始保险区别于他国的一个突出的标志和特征是具有一套早熟、完备的荒政思想和庞大、系统的仓储制度。它基本上是由国家强迫缴纳粮食（辅以少量货币）进行储备，以便实施社会保障、公共救济、相互援助以及经济补偿的功能。毋庸置疑，我国自夏朝以来所形成的荒政思想（诸如重农说、仓储说、赈济说、调粟说、养恤说、除害说、安辑说、蠲缓说、放贷说、节约说、水利说、林垦说）和仓储制度（魏有“御廩”，韩有“敖仓”，汉代有“常平仓”，隋朝有“义仓”，宋朝有“社仓”）是社会保险的雏型。船舶运输保险中盛行的共同水损分摊原则，早在三千多年前的扬子江水运实践中就已萌发。商人分装货物于几条船上，用以分散危险，分担损失。明清两朝设立的镖局（房）制度是陆路运输保险的萌芽。至于养老（人寿）保险的雏型（如葬亲会、长寿会、寿缘会、孝子会）源出何时已无从查考。假设在没有外国资本主义入侵的情况下，这种原始保险会随着中国资本主义的发展而必定会衍化为近代严格意义上的保险制度。

19世纪上半期即中国近代保险史的第一阶段，当时正

处于外患（鸦片战争）、内乱（太平天国革命运动）的大动荡大变革的历史时期。外国保险商抢占中国保险市场，是中国民族保险业产生的前奏。其标志是1805年英国保险商在华经营的第一家保险机构即经营水火保险的广州保险社或谏当保安行，以及于仁洋面保安行（1835年）、利物浦保险公司台湾代理处（1836年）、仁记洋行（1841年），还有第一家经营人寿保险的英商永福和大东方人寿保险公司（1846年）等。这一时期的特点是，广州由于优越的地理位置和历史的原因，成为当时对外贸易的中心，从而成为外国保险业进入中国保险市场的桥头堡。但是，这一时期的外商保险业在中国影响微小，并且保险业大多未独立出来，一般由业务范围极广泛的洋行代理保险业务，承保对象大多为洋人和洋货、洋船、洋宅等。但也开始出现中国商人附设洋商保险公司的现象。

这一时期虽然尚未设立自己的华商保险公司。但是经过第一次鸦片战争的中国人开始从西方发达国家寻找改革和富国强兵之策，“师夷长技以制夷”。把西方保险思想引进来的第一个中国人是爱国思想家魏源。其著述《海国图志》（1842年）介绍了西方的火险、水险和寿险。它不仅为19世纪60年代民族保险业的崛起创造了条件，而且，这本书于嘉永三年（1850年）传入日本后，对日本的明治维新和保险思想在日本的传播也有很大的影响。日本保险界大都承认：保险知识是由荷兰直接传入的或是由中国间接传入的。这以后介绍西方保险知识和主张办保险的人物和著述有洪仁玕的《资政新篇》（1859年）、郑观应的《盛世危言》（1861年）、《救时揭要》（1862年）、王韬的《弢园尺牍》（1876年）、钟天伟的《扩充实务十条》（1888年）、陈织



的《保险集资说》（1896年）、张和 睿的《广约》（1897年）、《实业政见宣言书》（1913年）等。

保险（Insurance）一词最早被魏源译成“担保”，从而相应出现“宅担保”、“命担保”、“船担保”、“担保会”等一系列保险词汇。1847年上海出版的《英华辞典》（墨黑士W·H·Medhurst著）把保险译成“保领”。1855年出版，由清人子卿所著，《华英通语》则仍仿魏源的译法。1862年唐廷枢所著《英语集全》收入涉及生命保险的“保标”等词汇。1865年上海出版、毛利松（R·Morrison）所著《五东韵府》提到“保”、“保家”、“保商”一类词汇。1866年在上海出版由罗布存德（W·Lobscheid）编纂的《英华辞典》中正式译成“保险”一词，但用英语对照广东语、北京话，因而发音拼成“燕梳”或“烟苏”，保险公司拼成“烟苏甘班尼”。一般而言，“保险”术语从此固定化了。

中国近代保险史第二个发展阶段即19世纪中后期。中国民族保险业的产生和发展构成这一阶段的主要内容。

上海自1843年开埠，至60年代中期，已成为全国进出口贸易的中心，中国近代企业最为集中的城市，外国银行和轮船的主要据点。并且也是军事工业、轮船业、保险业的发源地。原来业务范围广泛的第一代洋行已不适应殖民者经济扩张的需要，轮船、保险、码头、仓栈、银行等业务，已从老牌洋行母体中离析而成为独立企业，从而加快了保险业的进程。其著名者有保字行、保安、保裕、谏当、于仁、扬子、泰安、保宁、华商保安以及香港火烛保险公司等，并且深入各口岸建立分支机构，华商附股现象普遍化。这是外商保险业扩张的阶段。与此同时，民族保险业脱颖而出。19世